



## 职安警示

### 进行电线接驳工作时从高处堕下

1. 意外日期：2016 年 6 月
2. 意外地点：一个货柜码头
3. 意外摘要：

一名工人在一架岸式起重机内进行电线接驳工作时，从高处堕下约 6 米至一金属攀梯的休息平台上致死。

#### 4. 给承建商 / 雇主的职安警示：

负责电力工程的承建商 / 雇主，应为其工程提供及维持一个安全的工作系统，确保工人在高处进行电力工作时的安全及健康。该系统应包括，但不限于以下各项：

- 委任合资格人士就相关工作进行针对性及全面的风险评估，在充分考虑相关工作的性质及环境后，找出所有与电线接驳工作的潜在危害；
- 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，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，包括推行电力工作的工作许可证制度；
- 关掉相关电力系统以隔离电源，锁上开关掣，并张贴适当的告示。锁匙须由进行电力工作的工人 / 雇员妥为保管；
- 提供适当和足够并须妥善维修保养的安全进出口予各工作地点；
- 提供足够及符合安全标准的工作平台以供高处工作之用；



- 如果提供工作平台是不切实可行，须提供符合安全标准的安全吊带予每名从事高处工作的工人 / 雇员，确保他们于高处工作时穿戴，并从安全位置起持续把安全吊带系于适当和稳固的系稳点、独立救生绳或防堕系统上；
- 须确保各通道与工作地点均有足够照明；
- 须确保各工作地点空气流通；
- 向进行电力工作的工人 / 雇员提供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，如绝缘手套等，并确保他们在需要时适当地使用该等装备；
- 提供及采取所有合理步骤确保工人 / 雇员工作时配戴附有下颌带而符合安全标准的安全帽；
- 在可行情况下，电力工作须由注册电业工程人员进行。除非有注册电业工程人员在监督，否则不得安排非注册电业工程人员进行电力工作；
- 向所有工人 / 雇员提供所需的资料、指导及训练；并在指派工作前确保他们熟悉相关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；以及
- 订立及实施有效的监督制度，以确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落实执行。

## 5. 參考資料：

- [《安全工作系统》<sup>1</sup>](#)
- [《风险评估五部曲》<sup>1</sup>](#)
- [《安全带及其系稳系统的分類与使用指引》<sup>1</sup>](#)

---

<sup>1</sup> 按此檢視文件



- [《安全隔离电源工作指引》](#)<sup>1</sup>
- [《工作间的照明评估》](#)<sup>1</sup>
- [《通风及通风系统保养指引》](#)<sup>1</sup>
- [《高处工作意外致命个案集》](#)<sup>1</sup>

\*\*\*\*\*

#### 免责声明

本职安警示旨在发生严重意外后，尽早提醒有关人士采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预防措施，以保障从事类似工作人员的安全。本警示内的资料只属一般指引，不会减轻、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须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法律责任。资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导人员应自行评估本警示内的资料，按本身情况决定有关资料是否可在作业中应用。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内的资料而招致任何损失或损害，劳工处概不负责。

注：本职安警示的内容并非详尽无遗，日后如有更多相关资料，会在有需要时加以补充或修订。